

诸暨市陶朱街道农村宅基地审批初审公告

下列农户申请审批的宅基地，已经村讨论、陶朱街道审核，现予公告。根据《行政许可法》第47条的规定，为保护申请人与利害关系人的合法权益，用地审批申请人、利害关系人，均可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五日内，向我镇（乡、街道）提出听证申请。逾期未提出申请的，视为放弃上述权利

镇（乡）	村名	户名	在册人口		现有住房		现有住房 处理情况	报批情况	
			农业人口	非农人口	间	占地面积 (m ²)		土地座落	面积 (m ²)
陶朱街道	西苑村	章伟锋	4	无	1	42.50	拆除	西苑村	120
陶朱街道	西苑村	章伟东	4	无	1	42.00	拆除	西苑村	120
					3	120	拆除		
陶朱街道	西苑村	章建江	4	无	半	19.53	村代管	西苑村	120
					3		拆除		
陶朱街道	五蓬新村	石焕浩	2	无	1.5	54.81	拆除	五蓬新村	100

（联系电话：87383811）

诸暨市陶朱街道办事处

2018年11月23日